

安全活动回复单

工程名称: 内蒙古金鼎光伏股份有限公司乌拉特前旗小余太镇 20 兆瓦光伏发电项目

文件编号: JDGF-JSHN-AQHF-001

致: 常州正衡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(项目监理机构)

我方接到编号为 001 的安全活动记录后, 已在规定的时间内对安全问题作出了相应的整改。

具体整改内容如下:

- 1: 已派人把氧气瓶挪走, 避免人与危险品过近, 确保施工人员安全
- 2: 现场施工用电器具已安排专人安装接地线
- 3: 现场不符合要求的临时用电箱已派专人重新更换
- 4: 我方已在危险源地点摆放了相应的消防灭火器, 确保人身、财产安全
- 5: 我方已在施工明显区域及危险源地点摆放了相应的安全标志
- 6: 我方已安排专人进行现场的安全巡查工作, 力争避免安全事故的发生

施工项目经理部 (章):

项目经理 (签字):

狄洪兴
2016 年 10 月 22 日

项目监理机构 (章):

总监理工程师/专业监理工程师 (签字):

王树
2016 年 10 月 22 日





